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君环评(2023)15号

关于君山区精神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审批意见

君山区精神病医院:

你单位报送的《君山区精神病医院建设项目报批申请书》及有关附件已收悉。我局按照建设项目管理有关规定对该项目进行审查,经研究,批复如下:

君山区精神病医院于2019年在君山区钱粮湖镇采桑湖分路口建设了君山区精神病医院建设项目,本次为补办环评。项目用地总面积9874m²,总投资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5万元。主要建设内容有住院大楼,设有男女精神科、医学心理科、心身科等科室,配套有洗衣房、食堂等辅助设施及其他环保设施。根据湖南启源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君山区精神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内容、结论、专家评审意见,综合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一、本项目已建成,无施工期污染,运营期间认真落实专家



及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应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一) 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沿雨水导流沟进入雨水管网，生活废水、洗衣房废水和医疗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能力为 $60\text{m}^3/\text{d}$ ）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和钱粮湖镇污水处理厂收纳标准后通过罐车运往钱粮湖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外排。

(二) 大气污染防治。本项目主要废气包括食堂油烟、污水预处理设施异味及医疗废气。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2.0\text{mg}/\text{m}^3$ ）标准后通过油烟通道引至屋顶排放；污水处理站采用地埋式密闭设计，定期人工喷洒除臭剂，及时清理污泥，加强污水处理站四周绿化，使污水处理站周边臭气浓度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相关标准；加强通风，合理绿化，减少挥发性药剂等无组织废气影响。

(三) 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平面布局，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四)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设置危险固废暂存库,医疗废物、格栅渣和污泥等危废收集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认真落实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 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制定事故环境应急预案,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六) 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立专门的环保机构,配备专人负责环保工作,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项目建设单位应当保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真实、可靠、有效。否则,我局将有权撤销该批复。

三、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该项目环评报批稿送至岳阳市君山区环境监察大队、湖南启源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岳阳市君山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日常环境监管。

